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7樓東北區

承辦人：郭峻璋

電話：02-27208889轉1783

傳真：02-27206292

電子信箱：la-limitice@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4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環清字第10930292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市建築工地應依規定勿於本市雨水下水道堆置雜物或加設其他構造物，敬請轉知所屬會員應確實遵守，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局近日巡檢大安區雨水下水道時，發現有施工廠商為免施工產生之污水等污染雨水下水道，而於箱涵堆置沙包妨礙排水之情事，本局已立即要求該廠商清除完畢。
- 二、因應汛期將至，為維持排水暢通，本局將加強巡查本市工地周邊雨水下水道，敬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勿於雨水下水道堆置物品或加設其他構造物，若查有違規屬實者，依本市下水道管理自治條例，可處5萬元以上至10萬元以下罰鍰，倘造成雨水下水道不堪使用或發生危險，依下水道法可移送檢察機關偵辦。

正本：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基礎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擋土支撐及土方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營建鑽探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預拌混凝土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施工塔架吊裝及模版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區地下管線工



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庭園景觀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灣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臺北市土木包工業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裝

訂

線

